



撰文： 香港投資者學會主席 譚紹興

香港交易所新機制危機處處 漠視投資者利益！

香港交易所在本年六月二十五日，將實施香港發行人資訊的發布新機制(簡稱為「披露易」計劃)，在新機制下規定在主板的上市公司必須透過電子呈交系統以電子方式呈交披露資料予交易所，而上市公司亦要求自設網站，並將其按《上市規則》規定刊發的文件登載其上，供投資者免費查索，但卻取消主板的上市公司須於報章刊發公告的規定及強制，而筆者認為這新機制乃存在？一定風險性，絕對不利於投資者！

坦白說，這個計劃的名稱非常漂亮簡潔，「披露易」顧名思義，就是容易披露，但是否容易投資者，容易明白，實在有待商榷。首先從這個機制設立的出發點？墨，機制設立的目的是要讓投資者接收到上市公司必須要向公眾所披露的資料，換句話來說，亦即是上市公司履行對投資者的責任，是一個負責任的行為。但可惜這個新機制卻收窄了上市公司與投資者多年的通訊關係，讓投資者對其所投資的公司之了解變得疏離，變相剝削投資者的知情權，因為這個新機制除收窄了投資者接收資訊外，更隱藏了重重危機。作為香港投資者的喉舌，香港投資者學會有責任如實分析問題所在，讓一般普羅投資者這個新機制的弊病有所認識。

單一渠道發佈資訊的危險性及可靠性：

假若日後上市公司僅透過港交所及其公司網站發布及披露資料，則當中存在？一定風險，例如早年當筆者在某大銀行業績公佈後，到其網站閱覽其業績報告時，可能由於太多歐美分析員及投資者也在同一時間到其網站閱覽其業績報告，引致網絡極之繁忙，往往會出現遲遲未能閱覽及下載其業績報告之情況！故此，以近期參與本港股市的投資者不斷增加，若日後某些公司發佈會一些重要訊息，而吸引到投資大眾一同到其網站閱覽時，相信屆時單靠港交所及其公司網站未必可應付到！好像近期每當有些受投資者歡迎之新股首日上市時，不少透過網上交易系統買賣的投資者可能亦會感覺到其交易系統變得較為緩慢，而某些銀行的網上交易系統更曾出現故障，更甚者有些還連累投資者壞機，相信不少投資者被迫高買低估，蝕本離場，試問又怎 感到沮喪氣憤呢！

有鑑於此，筆者有理由懷疑在重大消息公佈時，若只僅透過港交所及公司網站發佈資訊，例如新股的申請認購結果，在大量投資者一同湧到其網站閱覽時，其網站是否仍有足夠能力應付？

網上渠道發佈資訊，漠視投資者難處：

香港政府及監管機構近年銳意提倡投資教育，提高投資者對投資市場的認識。所以是次容許港交所收窄資訊發放的新機制實在令人費解，與其道大有背馳。

正確網址似是如非

另一個問題，就是上市公司的正確網址了，由於除了個別大藍籌股及熱門股的網址較易猜到外，基本上不少上市公司的網址亦不太容易查到，故此，投資者很可能知道公司名稱，而找不到其網址之情況。究竟倡議新政者太聰明而從未遇上以上問題，還是他們沒有真正試過搜查上市公司的網址呢？

港交所及上市公司網頁並非友善應用 (User-friendly)

由於上市公司的網站並非依照劃一模式擺設，設計各式其適、五花八門。有些時候個別上市公司的網站並非友善應用，投資者並不太容易找到欲知的資訊。陰謀論者或會質疑此舉間接令個別上市公司有機可乘地隱藏重要資訊，即是公司變相選擇地發放資訊，而投資者就未必可接收到他們應得的資訊。忠厚的投資者未必會洞察內情，反而怪責自己對新科技的愚昧。

此外，即使港交所的網站亦非 user-friendly，例如欲找尋未平倉合約及沽空股份等市場數據，對初學者而言猶如大海撈針，無從入手。

傳統投資者受歧視

在本港的投資者中，不乏年屆五、六十歲(或以上)及不懂上網的人仕，他們不但交投量大，更一直以來利用傳統工具來參與投資：用電話而非上網買賣；閱讀報紙而非上網吸收資訊。一旦新機制執行，對他們來講，僅是透過港交所及上市公司網站發佈及披露資料，無異剝奪他們得知上市公司資訊的權利，及歧視他們的需要！正如近年投資者已可輕鬆地上網認購新股或透過電子認購新股，但每有熱門新股公開招股時，仍有不少年長的投資者寧願在大清早到銀行排隊索取招股書及新股申請表了，可見他們仍頗依賴傳統媒體，接收資訊。既然如此，為何要將傳統媒體全面取締？為何硬要收窄通訊渠道？每個投資者都是上市公司的股東，就算上市公司付出些許報紙費，讓其股東有所應知也不為過。若真的兩全其美，又何必要費心推出新機制

日後港交所有壟斷資訊的危機：

由於港交所並非政府機構，而是一間上市公司。在盈利方面須要向股東負責，故沒有義務長期免費提供上市公司的資訊，因此，日後港交所在成功成為單一發佈資料的機構後，港交所真的要收費也無可厚非。老實說，投資者的利益始終是要由政府及監管機構來保障，而不是一間商業機構可承擔得起的！